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罕王
HANKING

CHINA HANKING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788)

**變更聯席公司秘書、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
及變更授權代表**

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工作安排的變動，蘇麗珊女士(「**蘇女士**」)已辭任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本公司授權代表，以及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6部所規定之本公司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日起生效。

蘇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分歧，且並無有關彼辭任的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欣然宣佈，黃秀萍女士(「**黃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根據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本公司授權代表，以及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所規定之本公司授權代表以替代蘇女士，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日起生效。張晶女士(「**張女士**」)繼續留任為本公司之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已就張女士是否符合資格擔任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向本公司授出豁免，豁免本公司由黃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之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期間(「**餘下豁免期間**」)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的規定(「**豁免**」)，前提為：

(a) 餘下豁免期間內將由黃女士協助張女士；及

(b) 如本公司嚴重違反上市規則，豁免可能被撤銷。

於餘下豁免期結束時，本公司須向聯交所證明並尋求其確認，在餘下豁免期內張女士受益於黃女士的協助，已取得相關經驗並有能力履行上市規則第3.28條所規定的公司秘書職能，因此無需進一步豁免。

張女士和黃女士的簡歷如下：

張晶女士，二零一一年加入本公司，至本公告日止期間，歷任本公司合規部經理、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及投資者關係部經理，其還擔任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撫順罕王傲牛礦業股份有限公司監事。其自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張女士獲得中國政法大學法學學士學位，並獲得英國謝菲爾德大學國際商事及歐盟法專業法學碩士學位。張女士於二零零五年二月至二零零九年二月為雲南千和律師事務所執業律師，從事公司、證券法律服務，期間擔任多家上市公司法律顧問。憑藉其過往及目前於本集團所擔任的職位，張女士已於公司治理、上市合規及投資者關係領域積累12年以上的經驗。

黃秀萍女士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員。彼於公司秘書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黃女士現為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一間全球企業服務公司)上市服務部副董事。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蘇女士過去於任內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並就黃女士之新任命表示熱烈歡迎。

承董事會命
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楊繼野

中國瀋陽，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繼野先生、鄭學志先生及邱玉民博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堅先生及夏茁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平先生、王安建博士及馬青山先生。